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对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的《关于为资管子公司提供净资本担保承诺的议案》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本次担保事项严格遵循了《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等相关监管要求的规定，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有利于进一步支持资管子公司的业务发展，该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我们一致同意本次担保议案。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相关事项独立意见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字):

黄孝武

黄孝武

宁立志

陈波


廖奕

袁建国

(本页无正文,为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相关事项独立意见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字):

黄孝武



宁立志

陈波

廖奕

袁建国

(本页无正文,为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相关事项独立意见签字页)

独立董事 (签字):

黄孝武

宁立志

陈波

陈 波

廖 奕

袁建国

(本页无正文,为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相关事项独立意见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字):

黄孝武



廖奕

宁立志

袁建国

陈波

(本页无正文,为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相关事项独立意见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字):

黄孝武

宁立志

陈波

廖奕

袁建国

